

重建之

九二一叢刊 005

原住民聚落規劃要覽

財團法人九二一震災重建基金會

謝志誠 編著

工
夕



前言

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凌晨 1 點 47 分 12.6 秒，在日月潭西南方 6.5 公里處，發生了芮氏規模達 7.3 的強烈地震。這場被稱為「九二一集集大地震」的世紀天災，規模之大與破壞之巨，為台灣百年未見。

九二一震災發生後，民間與社會團體踴躍捐輸金錢與物資，奮不顧身地投入救災賑災工作，展現高度的同胞愛；同時國際社會也相繼伸出援手，以人道精神提供援助，發揮人間的大愛。面對這百年來的重大災難，行政院除了設置「行政院九二一震災重建推動委員會」專責救災與重建工作外，另鑑於各界捐款甚鉅，有統合運用以發揮最大效能的必要，於是宣佈由民間社會人士與相關單位共同組織「財團法人九二一震災重建基金會」，推動救災、安置與重建等工作。九二一震災重建基金會於民國八十八年十月十三日正式成立，並舉行第一屆第一次董監事會聯席會，通過本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確認秉持公開與獨立自主原則，管理運用來自各界的愛心捐款。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九日本會局部改組，以「用熱情參與重建、以誠意喚回愛心」自勉，化被動為主動，將協助住宅重建列為最優先的任務，並積極推動各類重建專案，務使愛心捐款有效落實到災後重建，且隨時上網公佈捐款用途與流向，接受各界檢驗。

九二一震災後已屆滿二年，為了讓社會更清楚捐款的用途與流向，我們特別把各項補助計畫的內容與執行結果分別彙整成冊，而本書所要介紹的「補助原住民聚落重建調查規劃費用計畫」正是行政院為了使九二一受災地區能夠依據「災後重建計畫工作綱領」的規定來進行社區重建規劃，明確整體重建的方向，而由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向本會提出申請補助的計畫，經本會八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召開的第一屆第二次董監事聯席會通過，並於八十九年七月底辦理結案，總計補助二十二個原住民聚落辦理聚落重建規劃。

本書除了介紹「補助原住民聚落重建調查規劃費用計畫」的緣起、原住民聚落重建規劃、社區重建計畫與災後重建計畫工作綱領的關係，以及補助計畫的內容與執行結果外，為了讓各界了解補助計畫下二十二個原住民聚落重建規劃報告內容，也摘錄規劃報告中的「規劃位置與範圍」與「重建構想與經費（包括房舍、產業、道路、公共設施、自然生態環境）」等資料，供作社會各界參考。

坦然向捐款人與受災戶報告愛心捐款的流向，讓所有參與本項計畫的專業規劃者與各級重建推動委員會了解補助款的來源，並透過現場所留下來的紀錄，給台灣社會一些啟示，應該是這本書的最大用意。

董事長

殷 琪

2001 年 9 月

緣起：災後重建計畫工作綱領

九二一震災後，爲了讓各級政府所研擬的重建計畫均有原則可資遵循，由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訂定「災後重建計畫工作綱領」，並報經八十八年十一月九日行政院九二一震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第八次委員會通過，成爲當時各級政府推動災後重建的工作綱領。

工作綱領與社區重建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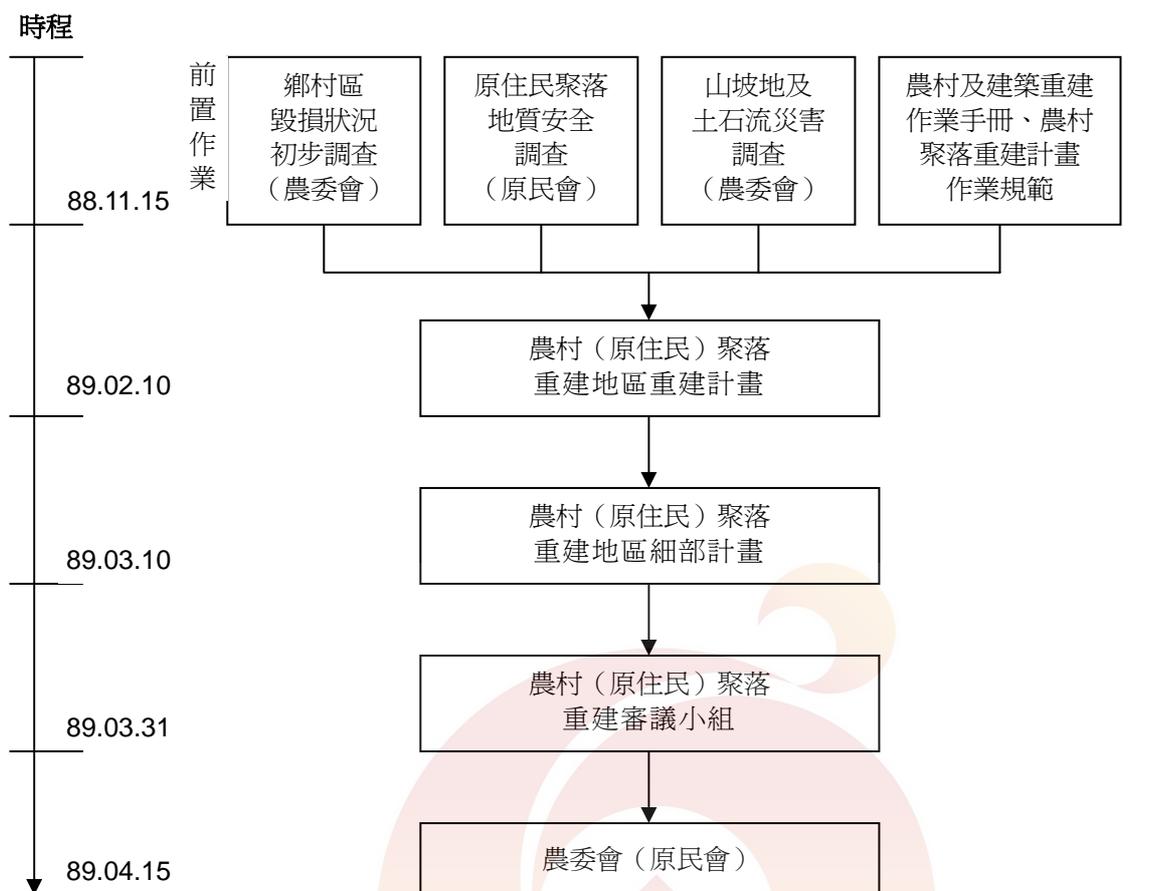
「災後重建計畫工作綱領」除了揭櫫「塑造關懷互助的新社會」、「建立社區營造的新意識」、「創造永續發展的新環境」、「營造防災抗震的新城鄉」、「發展多元化的地方產業」與「建設農村風貌的生活圈」等六項重建目標，以及「以人爲本，以生活爲核心，重建新家園」、「考量地區及都市長遠發展，因地制宜，整體規劃農地與建地使用」、「建設與生態、環保並重，都市與農村兼顧；營造不同特色之都市與農村風貌，建造景觀優美之城鄉環境」、「強化建物、設施與社區防災功能，建立迅速確實及具應變功能的運輸、通訊網，強化維生系統」、「結合地方文化特色與產業型態，推動傳統產業復興，獎勵企業再造」、「明確劃分中央與地方權責，加強政府部門橫向、縱向分工合作；採彈性、靈活做法，縮短行政程序、加速重建家園」、「考慮各級政府財政能力，善用民間資源，鼓勵民間積極參與，建立民眾、專家、企業、政府四合一工作團隊」與「公共建設、產業、生活重建計畫，由中央主導，民間支援，地方配合；社區重建計畫由地方主導，民間參與，中央支援；各項計畫依完成時序分別執行」等八項基本原則外，並將整體重建計畫分爲「公共建設計畫」、「產業重建計畫」、「生活重建計畫」與「社區重建計畫」等四大項，且於各項重建計畫下確定計畫範圍、編製內容、格式、編報流程及時程、各部會的分工、計畫審議核定的程序及配合措施等。

社區重建計畫與原住民聚落重建

爲了讓整體重建計畫中的社區重建計畫有所依循，內政部營建署於八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訂頒「災後社區重建計畫內容及作業規範」，規定社區重建計畫應先以鄉（鎮、市）爲範圍，擬定鄉（鎮、市）重建綱要計畫，並視實際需要，依各社區地理位置、地形地貌、地方文化特色、產業發展型態、建物毀損狀況及社區居民意願，劃分爲個別建物重建與整體重建二種重建方式；其中，整體重建地區得視實際需要，再劃分爲都市更新地區、鄉村區更新地區、農村聚落重建地區、原住民聚落重建地區及新社區開發地區等五種整體重建類型。其中的農村聚落重建地區則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另行制訂「農村聚落重建計畫作業規範」，據以擬定重建計畫，實施重建；而原住民聚落重建地區，則由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制定「原住民聚落重建計畫作業規範」，據以擬定原住民聚落重建計畫，辦理重建，不適用「災後社區重建計畫內容及作業規範」相關規定。

原住民聚落重建由原住民委員會負責 規劃費用由九二一基金會捐款支應

原住民委員會除了依據「災後重建計畫工作綱領」規定的分工及工作期程（圖一），研訂「原住民聚落重建作業規範」外，並邀集災區各縣政府、鄉公所就其委請成功大學防災中心所作災區各部落調查報告，以及各鄉公所所提聚落調查報告，加以研判分析，選定亟需辦理重建的二十二個（原先預定選定二十四個）部落進行重建規劃工作，一方面協助居民組織「原住民聚落重建推動委員會」，另一方面則由縣政府會同鄉公所甄選專業規劃單位，展開現場訪查與各項規劃作業，並於八十八年十二月三日向財團法人九二一震災重建基金會提出「補助原住民聚落重建調查規劃費用計畫」，申請經費補助，並經本會第一屆第二次董監事聯席會（八十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核定通過補助經費 20,944,000 元，用以補助規劃團隊的規劃費。



資料來源：災後重建計畫工作綱領

圖一 農村(原住民)聚落重建計畫工作流程與時程

結案報告

依據「原住民聚落重建作業規範」規定，本計畫應於八十九年二月十日前完成規劃配置圖，並經原住民委員會邀請學者專家、原住民聚落重建推動委員會會同審查後，於八十九年三月十日前完成規劃成果書圖，並擬定重建細部計畫報請原民會核定後實施，然因規劃進度與審核修正程序緩慢，本項計畫遲至八十九年九月才辦理結案，總計補助辦理二十二個原住民聚落規劃，實際使用經費為 20,368,000 元，結餘款 626,000 元。其中，二十二個原住民聚落規劃團隊與規劃費用明細彙整如表一。

表一 規劃團隊與規劃費用明細

規 劃 地 區	規 劃 團 隊	規 劃 費
南投縣仁愛鄉中正村過坑部落	東海大學建築系 關華山	893,000
南投縣仁愛鄉南豐村	冶室設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楊登貴	973,000
南投縣仁愛鄉互助村清流部落	劍橋工程顧問公司 李瑞安	970,000
南投縣仁愛鄉互助村中原本部落	淡江大學建築系 鄭晃二	975,000
南投縣仁愛鄉互助村中原口部落	淡江大學土木系 吳朝賢	975,000

南投縣仁愛鄉新生村眉原上部落	淡江大學土木系 洪善勇	975,000
南投縣仁愛鄉新生村眉原下部落	淡江大學建築系 商暉鴻	746,000
南投縣仁愛鄉發祥村瑞岩部落	台大建築與城鄉基金會 王惠民	970,000
南投縣信義鄉地利村第五鄰部落	東海大學建築系 關華山	1,000,000
南投縣信義鄉明德村三十甲部落	東海大學建築系 鍾溫清	1,000,000
南投縣信義鄉潭南村第二至四鄰部落	東海大學建築系 關華山	700,000 *
台中縣和平鄉南勢村	大華不動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 田懷親	998,000
台中縣和平鄉達觀村桃山、竹山部落	大華不動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 田懷親	998,000
台中縣和平鄉博愛村十文溪、谷關部落	大華不動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 田懷親	998,000
台中縣和平鄉博愛村松鶴部落	大華不動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 田懷親	998,000
台中縣和平鄉梨山村新佳陽部落	大華不動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 田懷親	998,000
台中縣和平鄉梨山村松茂部落	大華不動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 田懷親	998,000
台中縣和平鄉自由村雙崎部落	怡興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盧顯卿	1,000,000
台中縣和平鄉自由村三叉坑部落	怡興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盧顯卿	1,000,000
台中縣和平鄉自由村烏石坑部落	怡興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盧顯卿	1,000,000
苗栗縣泰安鄉象鼻村大安部落	祥稜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謝思芃	985,000
苗栗縣南庄鄉南江村東江新村部落	祥稜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蘇瑛敏	918,000
合 計	22 處	21,068,000

註：計畫原核辦地利村及潭南村聚落，經信義鄉公所報准變更辦理地利村及明德村聚落，潭南村聚落規劃費用由原住民委員會補助。

重建之夢：原住民聚落重建規劃

至於這二十二本攸關二十二個原住民聚落重建的規劃報告內容到底包括哪些？依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所提計畫說明中有關規劃成果書圖內容來看，應包含項目如下：

- (一) 規劃區現況：位置與範圍、聚落人口、社會經濟、土地權屬與面積、地質環境、災害狀況調查。
- (二) 重建專案分析：重建範圍及限制發展範圍劃定、居民意願調查、重建課題探討與對策。
- (三) 重建規劃構想：房舍、道路交通、公共設施、產業經營、自然生態環境、綜合規劃成果配置及經費概估、實施方式與進度。
- (四) 結論與建議。

災後兩年，我們把這總計二十二本的原住民聚落重建規劃報告書，以個別聚落為單元，摘錄報告中的「規劃位置與範圍」與「重建構想與經費（包括房舍、產業、道路、公共設施、自然生態環境）」等資料，並予以彙整成冊。

從規劃報告中，我們看到專業者的理想，也看到社區居民的期待，這裡頭有屬於震災前就應該有的，也有屬於震災後引發的想像……

我們已無力重回現場，但我們總希望透過現場所留下來的紀錄，可以給台灣社會一些啟示，而這也正是我們整理出版這本書的用意。

南投縣仁愛鄉中正村過坑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中正村位於南投縣仁愛鄉西南區，居水頭山及過坑山相夾的谷地，屬於南港溪的上游，沿投 69 縣道，向北連接埔里鎮，向南可達魚池及日月潭，另有投 70 縣道可連接至東埔村。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一) 房舍：

1. 採用標準家屋設計圖說。
2. 發展設計規範，爭取家屋重建補助經費。
3. 協助受災戶提出建築計畫書。

(二) 產業：

1. 過坑部落擁有水源地野溪的生態景觀、河階谷地遼闊的視野及田園景觀等，深具經營開發一般遊憩路線的潛力。
2. 發展休閒農業。
3. 整合部落人文景觀與空間資源，如文化資源（老部落、打耳祭、卓社部落遺址尋根活動、布農卓社文化圈活動、競技傳統等）、環境資源（鄰近獵場文化、大象山、引水隧道、水源地石板溪床等）與產業地景等，發展布農文化深度旅遊。

(三) 道路及排水：

1. 配合聯外道路投 69 縣道修復工程，於點路段綠美化，塑造部落風貌。
2. 社區道路拓寬、修復及改善。
3. 另闢部落集居區域外的銜接道路，避免投 69 縣道穿越社區，影響社區安全及未來發展。
4. 完成投 69 縣道往埔里及魚池方向尚未拓寬的工程。
5. 灌排分離、雨污分流，避免污染農作物，且可有效利用水資源。
6. 設置調節池，以調節防洪，有效利用水資源。
7. 設置截流溝，避免基地雨水漫流。

(四) 公共設施：

1. 改善輸水管路強度及增設濾水設施。
2. 設置調節池及備用水源。
3. 設置消防蓄水池、消防栓。
4. 增加墓地用地面積。
5. 整體規劃社區排水。
6. 重建社區活動中心（老人大學、社區工作室）。
7. 學校前設置跳動路面，維護學童安全。
8. 增設及維修部落夜間照明。
9. 整理部落窳陋空間。
10. 建立道路中斷時，鄰近部落防災生活圈的必要設施。
11. 改善部落現有基礎設施。

(五) 自然生態環境：減少不當開發。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17,700,000

產 業	5,5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5,550,000
公 共 設 施	37,50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11,350,000
合 計	87,600,000



南投縣仁愛鄉南豐村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南豐村分布於台 14 線與眉溪兩側寬約 100~200 公尺的河谷間，西側為關刀山，北側為守成大山，東北側為東眼山，聚落發展腹地並不寬廣，向西接埔里鎮，往東可達霧社。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一) 房舍：考量低造價，兼具安全耐震、自力營造、景觀豐富性與文化。

(二) 產業：

1. 朝精緻與有機農業發展，改善產業道路與灌溉系統。
2. 於豐林口與楓樹林地區設置農作物集貨中心。
3. 提倡休閒產業與開發觀光資源。

(三) 道路：

1. 楓林路與眉溪畔產業道路綠美化。
2. 天主堂東端中正路補強。
3. 規劃南山溪部落對外的替代性道路。

(四) 公共設施：

1. 天主堂與廣場整體重建。
2. 南豐居民活動中心重建。
3. 配合改善松原巷道路景觀、照明與道路管溝。

(五) 自然生態環境：設置污水處理設施。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0
產	業		16,775,500
道	路	及	排
			水
			16,775,500
公	共	設	施
			20,807,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19,200,000
合	計		56,782,500

南投縣仁愛鄉互助村清流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清流部落位於南投縣仁愛鄉西北方，西與國姓鄉相連，北接台中縣，南臨北港溪；投 80 縣道是清流部落對外唯一的聯絡道路，東、西向可分別抵達蕙蓀林場與泰雅渡假村，藉西邊的台 21 線公路，北可接中橫公路達東勢鎮，南可接埔里鎮。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一) 房舍：考量低造價、工期短、堅固耐震、符合多樣需求、反映生活型態。

(二) 產業：

1. 於三角公園旁興建賽德克民俗村，提供民宿。
2. 興建「餘生紀念園」，規劃和平許願池。

(三) 道路：(無)

(四) 公共設施：

1. 於投 80 縣道轉進清流橋入口處，設計部落迎賓標誌。
2. 重建活動中心與托兒所，並與周圍民宅形成中心廣場，予以整體規劃。
3. 規劃整體的給水系統。

(五) 自然生態環境：(無)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5,600,000
產	業		10,61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0
公	共	設	施
			50,88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0
合	計		67,090,000

南投縣仁愛鄉互助村中原本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中原本部落位於南投縣仁愛鄉互助村，北臨北港溪，東側為黃肉溪，西側為主要聯外道路投 80 縣道，經投 80 縣道往內可通達新生村眉原部落及蕙蓀林場，往外則可達清流部落，並經國姓鄉大坪頂到達埔里鎮。規劃範圍涵蓋中原本部落，規劃面積約 10 公頃。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針對 40 坪與 50 坪兩種面積的家屋範型進行發展，供居民參考選用。
- (二) 產業：包括產業振興活動、產業精緻化、產業休閒化、休閒產業化、精緻包裝部落農產品、透過鄉內活動推廣等。
- (三) 道路：以生態設計觀點進行道路護坡、灌溉用水溝渠、引道與路燈等的設置，並充分結合部落當地環境特色，展現原住民傳統特色。
- (四) 公共設施：
 - 1. 將部落視為開放性教室，分別定位部落各區域所應扮演的角色。
 - 2. 中原活動中心以開放性的態度面向投 80 縣道，讓活動中心能夠提供居民視覺參與的機會。
 - 3. 衛生室廣場整理為開放性的停留交誼與資訊交換空間。
- (五) 自然生態環境：
 - 1. 設置生態教室，以當地材料與人力進行營建工作。
 - 2. 提供展示空間，介紹河川保育、封溪護魚、當地鳥相林相等豐富資源。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2,100,000
產	業		0
道	路 及 排 水		0
公	共 設 施		26,27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0
合	計		28,370,000

南投縣仁愛鄉互助村中原口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中原口部落位於南投縣仁愛鄉互助村，以投 80 縣道為主要聯外道路，往右通至眉原及蕙蓀林場，左接達清流部落、埔里鎮。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針對 40 坪與 50 坪兩種面積的家屋範型進行發展，供居民參考選用。
- (二) 產業：包括產業振興活動、產業精緻化、農業休閒化、休閒產業化。
- (三) 道路：包括道路護坡、灌溉用水、路燈。
- (四) 公共設施：國小社區化、部落教室、活動中心、教會廣場。
- (五) 自然生態環境：生態教室、河川保育、封溪護魚、鳥相林相調查。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13,200,000
產	業		0
道	路	及	排
			水
公	共	設	施
			52,96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0
合	計		66,160,000

南投縣仁愛鄉新生村眉原上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上眉原部落位於仁愛鄉新生村，位處埔里鎮通往惠蓀林場的要道上，北臨北港溪，南接黃肉溪，東為小出山，西近眉原溪。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融入誘導式生態設計觀念，發展參考性的標準圖說與整理建立有信用的營造廠商資料，供部落居民參考。
- (二) 產業：
 - 1. 將農業產製過程予以休閒化，並對產品本身要求精緻化。
 - 2. 善用地方資源，建立滿足深度旅遊的題材。
 - 3. 建立地方自主經營運作的組織。
- (三) 道路：
 - 1. 於落石路段構築明隧道，並檢測維修路燈。
 - 2. 清掃道路兩側排水溝渠，檢驗整體排水防洪系統。
- (四) 公共設施：
 - 1. 透過有計畫且整體有序的環境整理，提昇部落環境品質，並建立部落旅遊主題。
 - 2. 將部落土地劃分成人口聚落區、農作物栽種區、限制發展區與可開發區。
 - 3. 建立安全順暢的聯外體系，部落體驗區環狀人行步道與自行車道系統。
 - 4. 建構部落入口標示與導引說明系統。
 - 5. 增加停車空間、公共廁所與指標系統。
 - 6. 規劃自行車與人行漫步路徑。
- (五) 自然生態環境：
 - 1. 設施興建應充分考量生態設計原則。
 - 2. 設置自然生態教室。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8,400,000
產	業		
道	路 及 排 水		
公	共 設 施		52,01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合	計		60,410,000

南投縣仁愛鄉新生村眉原下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下眉原部落位於仁愛鄉新生村，位處埔里鎮通往惠蓀林場的要道上，北臨北港溪，南接黃肉溪，東為小出山，西近眉原溪，東南方為霧社，南偏東方為埔里鎮。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融入誘導式生態設計觀念，發展參考性的標準圖說與整理建立有信用的營造廠商資料，供部落居民選用與評選。
- (二) 產業：
1. 將昔日風光的梅園重新定位，以休閒農業的觀點取代農產品輸出。
 2. 善用地方資源，建立滿足深度旅遊的題材。
 3. 建立地方自主經營運作的組織。
- (三) 道路：
1. 於落石路段構築明隧道，除辦理毀損路面修補外，並配合辦理路燈檢修。
 2. 給水系統的重建，要充分考慮灌溉與民生用水。
- (四) 公共設施：
1. 提昇環境品質，建立主題與標誌控制系統。
 2. 將部落土地劃分成景觀路線、露營區與風景鳥瞰區。
 3. 建立網狀道路、環狀人行步道與自行車道。
 4. 建構部落入口景觀、街道裝飾、生態教室、活動中心、旅遊接待中心、博物館、生態解說中心、戶外展示場、觀光商店、藝術品店、特色餐廳、民宿、河川旅館、情人雅座等。
 5. 設置旅客服務中心。
 6. 規劃自行車與人行漫步道。
 7. 將互助國小重建為森林小學部落學校。
 8. 創造視覺景點。
- (五) 自然生態環境：
1. 設施興建應充分考量生態設計原則。
 2. 設置自然生態教室。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7,100,000
產	業		0
道	路 及 排 水		0
公	共 設 施		19,70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0
合	計		26,800,000

南投縣仁愛鄉發祥村瑞岩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發祥村瑞岩部落位於仁愛鄉西北方的山區，東鄰合歡山脈，西鄰八仙山，北港溪流貫穿其間，風景壯麗，有瑞岩、紅香溫泉和帖布崙瀑布，居民多為原住民泰雅族人，為傳說中泰雅人的祖先發祥地。

二、重建（遷村）構想與經費

發祥村瑞岩部落於震災中，因地層滑動，部落邊緣有崩塌危險，經遷住調查後，已決定遷往原社區西北方山谷，北港溪西岸的 OoNaw。其遷村重建構想包括：

- (一) 初步整地計畫。
- (二) 交通道路系統。
- (三) 給排水系統。
- (四) 垃圾收集及清運系統。
- (五) 公共空間型態及分布。
- (六) 生產區農路整修計畫。
- (七) 家屋重建構想。
- (八) 舊部落環境再利用構想。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74,800,000	
產	業	0	
道	路 及 排 水	0	
公	共 設 施	235,20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6,200,000	
合	計	316,200,000	

南投縣信義鄉地利村第五鄰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地利村位於南投縣信義鄉，與花蓮縣萬榮鄉交界，西與潭南村相鄰，南邊為仁愛鄉，北邊則緊鄰人和村及雙龍村，沿台 16 線自水里往東前進，約 30 分鐘的車程，經民和村即可到達。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兼顧安全性、經濟性、合乎布農族人現今生活方式與傳承布農傳統居住文化，提出地利村家屋重建的設計準則。
- (二) 產業：
1. 延續八十一年「山胞農村土地利用及社區發展綜合規劃」中將地利村發展為「山地文化發展區」的概念，繼續落實「南投縣信義鄉雙龍、地利村休閒農業區細部規劃」的各項建設內容。
 2. 在休閒農業區細部規劃中，依其活動屬性分成農業活動區、民宿區、觀瀑區及動態體驗區、布農文化區、生態體驗區、遺址巡禮體驗區等六區。
 3. 成立地利布農文化推展小組。
 4. 現有設施的修復及管理。
 5. 設置燈具、環保回收桶、電話亭、指示牌等服務設施。
 6. 以布農原生植栽來強化傳統部落的整體特色。
 7. 水圳修復工程。
 8. 規劃灌溉用水系統。
 9. 修復農路。
- (三) 道路及排水：
1. 儘速修復道路，以確保村民行的便利與安全。
 2. 野溪上游整治工程。
- (四) 公共設施：
1. 修築駁坎。
 2. 規劃給水系統工程
 3. 規劃排水系統工程，包括污水排放處理系統與排水系統。
- (五) 自然生態環境：從水土保持及生態保育、部落景觀風貌、道路綠美化與公共設施景觀改善等四個方向規劃自然生態環境計畫。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12,500,000
產	業		99,265,000
道	路	及	排
			水
			70,472,000
公	共	設	施
			24,309,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4,667,000
合	計		211,213,000

南投縣信義鄉明德村三十甲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明德村三十甲社區位於信義鄉，規劃面積約 4.5 公頃。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屋舍的型式大致以斜屋頂為主，房屋的規劃則是以「同中求異」的原則進行重建，並提供多種房屋範型，供社區居民參考。
- (二) 產業：
1. 朝向休閒農業的方向推廣。
 2. 藉由休閒農業人員經營管理訓練，提高社區農業生產力。
 3. 提供產銷班、技藝研習班與地方產業轉型經營的技術輔導。
 4. 藉由導覽解說、資源介紹、販售相關出版品，讓當地休閒農業更具特色。
 5. 村民籌組產業發展委員會。
- (三) 道路及排水：包括將崩塌、路基流失路段重鋪路面、劃設道路分隔路線、設置路標、指示牌、種植形道樹、轉彎處設置護欄、設置道路安全設施、擋土牆綠美化、使用立燈、疏通整治野溪護岸、單側水溝加蓋、設置攔砂壩、修復水溝等。
- (四) 公共設施：包括設置停車空間、修築土地公廟、興建社區休閒廣場與社區活動中心、設置蓄水池與自來水設備、親水設施、農產品展售中心、垃圾處理設施、公車候車亭等。
- (五) 自然生態環境：包括入口意象綠美化、擋土牆綠美化、住屋綠美化、環境資源維護與管理等。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4,500,000
產	業		5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15,817,500
公	共	設	施
			17,405,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4,010,000
合	計		42,232,500

南投縣信義鄉潭南村第二至四鄰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潭南村位於日月潭南方，與邵族德化社經產業道路聯繫，南邊連接到臨丹大溪的地利村、雙龍部落。潭南村為布農族卡社群的一個集村型部落，座落於東北、西南走向的斜坡台地上，面對丹大溪的支流玉崙溪，海拔從 625 公尺到 750 公尺之間，範圍約 700 公尺長，200 公尺寬。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一) 房舍：對傳統布農居住文化與家屋空間形式作深入探討，提出布農家屋的初步設計準則。

(二) 產業：

- 1.改善農業生產的基礎水源。
- 2.農路與產業道路復建與闢建。
- 3.增加林業生產與生態保育工作。
- 4.成立建築勞動合作社並舉辦就職教育。
- 5.配合布農卡社文化會館與部落文化復興運動，進行原生生態植物綠美化、八部合音兼婚宴廣場工程、自然戶外教室與說明系統。
- 6.發展休閒農業與民宿。

(三) 道路：

- 1.道路工程部分，包括駁坎工程、自然邊坡穩定工程、社區道路及農路修復工程。
- 2.排水工程部分，包括排水設施的修復與興建、截水溝與山溝整治、潭南一號橋護岸修復工程、排、污水分流與環保工程。

(四) 公共設施：

- 1.公共建築部分，包括潭南國小（由浩然基金會認養）、潭南派出所、托兒所、基督教長老教會、天主教潭南天主堂。
- 2.公共設施部分，包括道路與農路拓寬及改善、小型鄰里空間與涼棚、中心廣場、社區公共停車場。

(五) 自然生態環境：

- 1.原生植物與季節性觀賞植物培育。
- 2.社區入口、出口栽植地景地標植物。
- 3.設置自然生態教室。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13,150,000
產	業		7,7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33,590,000
公	共	設	施
			89,68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10,000,000
合	計		154,120,000

台中縣和平鄉南勢村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南勢村部落位於和平鄉最西處，東以南勢村派出所與東勢鎮為界，西至和平鄉衛生所而與天籟村為鄰，南側鄰接大甲河流域，北側為陡坡林地。規劃範圍涵蓋整個部落，規劃面積約 4.4 公頃。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依台中縣和平鄉公所國民住宅範例，採泰雅型國民住宅範例及雙併型式範例，作為本社區聚落房舍重建的依據。
- (二) 產業：
1. 建立南勢村農產品產銷系統，強化當地原住民部落農業與經濟能力，達到長期自給自足的目標。
 2. 東關路三段南側、農會以東的山坡地區進行農產園區規劃，並興建必要的擋土設備。
 3. 東關路三段北側的危險山坡與陡坡限制不利於水土保持的農作物（檳榔）。
 4. 東關路三段南側的山坡地應酌量興建擋土牆，以保護坡面上的農產物品。
- (三) 交通：
1. 東關路道路全線進行「造街」計畫，包括街道家具、廣告招牌、人行道鋪面、公共藝術品、社區標誌、地標、管理與維護。
 2. 東關路三段沿線北側，福山巷以西，打鐵厝邊以西至鄉公所間等兩處帶狀陡坡，興建 4 公尺高的擋土牆設施。
 3. 東關路三段沿線北側，崑崙巷至福山巷段，興建 2 公尺高的擋土牆設施。
 4. 東關路三段沿線其餘地區，進行護坡工程及坡面養護工程。
 5. 東關路三段沿線南側山坡，農會附近一帶進行護坡工程（水土保持）。
 6. 東關路道路全線重新鋪打柏油，道路路邊周圍裝設安全圍籬及警告標誌。
- (四) 公共設施：
1. 公有公共建築（衛生所、警察局、電信局、郵局、農會、社區活動中心、辦公室等）配合當地原住民（泰雅族）的傳統文化與特有建築造型、色彩、語彙，進行建築立面的調整與整修，以強化當地原住民文化的意象與實質特色。
 2. 將境內兩座教堂（西境、崑崙巷附近）的開放空間及周邊區域規劃為原住民部落活動空間場所。
 3. 對境內所有公有設施進行結構檢查，並予以必要的補強。
 4. 已毀壞的社區活動中心重新整修建。
 5. 公用設備（街路燈、涼亭、招牌、座椅、花圃、植栽、行道樹等）配合當地原住民（泰雅族）的傳統文化與特有建築造型、色彩、語彙，進行建築立面的調整與整修，以強化當地原住民文化的意象與實質特色。
 6. 福山巷以西的大型野溪河溝務必全面疏通。
 7. 公用設備規劃足夠人力進行管理與維護。
 8. 境內三座橋樑進行結構安全檢查與補強。
 9. 設置停車空間及停車場。
- (五) 自然生態環境：
1. 建立南勢村觀光旅遊的長期規劃目標，發展並強化當地原住民部落的經濟能力。
 2. 東關路三段沿線的重點區域（行政中心區域、教堂、開放空間等）進行自然生態的綠植栽計畫。
 3. 東關路三段南側的山坡地應酌量興建擋土牆，以保存山坡面上現有的自然環境地形。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3,100,000
產	業		0
道	路	及	排
			水
			17,700,000
公	共	設	施
			5,30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1,200,000
合	計		34,434,000



台中縣和平鄉達觀村桃山、竹山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達觀村部落位於和平鄉西北處，北以桃山村派出所與苗栗縣泰安鄉為鄰，南至竹林部落竹林橋與自由村為鄰，西側鄰接大安溪流域，東側與博愛村為鄰，規劃面積約 31.6 公頃。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依台中縣和平鄉公所國民住宅範例，採泰雅型國民住宅範例及雙併型式範例，作為本社區聚落房舍重建的依據。
- (二) 產業：
1. 竹林部落：以基礎交通建設為主，分別置入農產技術輔導及自然環境生態兩項。
 2. 達觀部落：配合竹林部落，以增闢產業道路的基礎交通建設及規劃達觀活動中心的基礎公共設備整建為主，分別置入農產技術輔導及自然環境生態兩項。
 3. 桃山部落：配合竹林部落，以增闢產業道路的基礎交通建設及規劃達觀活動中心的基礎公共設備整建為主，分別置入農產技術輔導及自然環境生態兩項。
- (三) 交通：
1. 竹林部落：聯外道路（東崎路一段）的整建與部落內道路（竹林巷）整建。
 2. 達觀部落：聯外道路（東崎路一段）重新鋪設柏油路面以及部落內毀損道路修補整建。
 3. 桃山部落：聯外道路（東崎路一段）的整建以及部落內道路（桃山巷）整建。
- (四) 公共設施：
1. 竹林部落：基地排水工程、路燈增設及修復。
 2. 達觀部落：達觀活動中心整建、興建文化會館、活動操場整修工程、基地排水工程、路燈增設及修復。
 3. 桃山部落：增設桃山多功能活動中心、基地排水工程、路燈增設及修復。
- (五) 自然生態環境：
1. 竹林部落：北側崩塌的陡坡整治工程。
 2. 達觀部落：防波堤增築與景觀綠美化工程。
 3. 桃山部落：雪山坑溪陡坡整治工程、堤岸景觀綠美化工程。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13,200,000
產	業		0
道	路	及	排
			水
			1,275,000
公	共	設	施
			13,855,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9,900,000
合	計		38,230,000

台中縣和平鄉博愛村十文溪、谷關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十文溪、谷關部落位於台中縣和平鄉谷關段，包含十文溪地段地號 178~377 號，以及上谷關地段地號 40~85 號。其中，十文溪的規劃範圍北至林務局麗陽工作站，西接十文溪第七公墓，南至麗陽營區東北側，向東跨大甲溪包含一檳榔果園；上谷關的規劃範圍主要分布於台電員工宿舍及員工受訓中心用地的平台西側及南側地區。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依台中縣和平鄉公所國民住宅範例，採泰雅型國民住宅範例及雙併型式範例，作為本社區聚落房舍重建的依據。
- (二) 產業：以基礎交通建設及基礎公共設備整治為主，分別置入道路交通及自然環境生態兩項。
- (三) 道路：
1. 十文溪社區聚落以原有並行的十文巷及中部橫貫公路作基礎，發展社區步道，以及整修原有道路。
 2. 上谷關社區聚落則因其地幅廣闊，重點式的沿台電巷作道路整治，並策略式的以開闢各種植園區台地的觀光人行步道與台地內的小產業道路為目標。
- (四) 公共設施：
1. 天主教堂工程。
 2. 社區活動中心、天主教堂出入廣場鋪面工程。
 3. 簡易自來水工程。
 4. 基地排水工程。
 5. 基地污水收集處理系統。
 6. 停車場工程。
- (五) 自然生態環境：陡坡整治工程及景觀綠美化工程。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4,800,000
產	業		0
道	路	及	排
			水
			1,350,000
公	共	設	施
			11,30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16,150,000
合	計		33,600,000

台中縣和平鄉博愛村松鶴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松鶴（久良栖）聚落位於台中縣和平鄉博愛段，西鄰南勢、天輪兩村，上溯谷關、梨山，是博愛村中腹地比較深廣的地區。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依台中縣和平鄉公所國民住宅範例，採泰雅型國民住宅範例及雙併型式範例，作為本社區聚落房舍重建的依據。
- (二) 產業：以基礎交通建設及基礎公共設備整建為主，分別置入道路交通及自然環境生態兩項。
- (三) 道路：聯外道路的整建，以及社區內道路整建與興建。
- (四) 公共設施：
 - 1. 天主教堂工程。
 - 2. 派出所工程。
 - 3. 配合社區中心區位的街廓整建計畫，配置社區行政、藝文及觀光服務中心於廣場周圍，架構完整的社區公共設施系統。
 - 4. 停車場工程。
 - 5. 社區聚落出入口、松鶴吊橋及長青橋兩端、社區聚落中心部位的街廓整治及中心廣場鋪面工程。
 - 6. 堤岸擋土牆修復工程。
 - 7. 基地排水工程。
 - 8. 基地污水收集處理系統。
- (五) 自然生態環境：陡坡整治工程及景觀綠美化工程。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9,600,000
產	業		0
道	路	及	排
			水
			1,650,000
公	共	設	施
			11,05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7,800,000
合	計		30,100,000

台中縣和平鄉梨山村新佳陽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新佳陽社區位於台中縣和平鄉梨山村，原為安置德基水庫淹沒區住戶的土地，南邊為山坡地，屬於山地鄉原住民保留地，亦屬於梨山風景特定區。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依台中縣和平鄉公所國民住宅範例，採雪霸 A 型作為本社區聚落房舍重建的依據。
- (二) 產業：以基礎交通建設及基礎公共設備整治為主，分別置入道路交通及自然環境生態兩項。
- (三) 道路：
 - 1. 聯外道路損壞路段展開搶修工程及護坡工程，區內環狀道路則擬定道路維護工程。
 - 2. 規劃整體人行步道系統，包括人行步道工程、中央通道階梯基礎工程、階梯及人行步道防滑鋪面工程、階梯及人行步道安全欄杆工程、人行步道照明設備工程等五項計畫。
- (四) 公共設施：排水系統整建工程、綠地樹立社區意象工程、廣場鋪面工程、簡易兒童遊戲場工程、教堂鋪面及廣場階梯工程等。
- (五) 自然生態環境：環境綠美化工程及保護區護坡工程等。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6,520,000
產	業		0
道	路	及	排
			水
			8,929,000
公	共	設	施
			11,293,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5,200,000
合	計		31,942,000

台中縣和平鄉梨山村松茂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松茂社區位於台中縣和平鄉梨山村，於仁壽檢查哨下方約一千公尺處，其屬於山地鄉原住民保留地，其社區大多種植果園為生。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依台中縣和平鄉公所國民住宅範例，採雪霸 B 型作為本社區聚落房舍重建的依據。
- (二) 產業：以基礎交通建設及基礎公共設備整治為主，分別置入道路交通及自然環境生態兩項。
- (三) 道路：
 - 1. 修建台七甲沿線的擋土牆（護坡）、補足紐澤西護欄、反光導標等道路暨邊坡安全設施。
 - 2. 改善巷道道路鋪面及高低差，提高居民聯繫的便捷性與安全性。
- (四) 公共設施：增設 U 型加蓋排水溝、整建區內陰井及排水設施、改良給水管線、增設區內活動中心及廣場、規劃區內防災設施及社區告示牌美化及週邊環境綠美化等。
- (五) 自然生態環境：護坡及擋土牆美化、景觀綠美化工程，以及於松茂社區實施地滑監控計畫等。

項	目經	費
房	舍	1,100,000
產	業	0
道	路 及 排 水	7,230,900
公	共 設 施	21,365,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7,410,250
合	計	37,106,150

台中縣和平鄉自由村雙崎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雙崎部落位於和平鄉自由村東崎路兩側，臨近大安溪河床。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依「原住民聚落重建計畫作業規範」辦理，提供三種不同造價的標準圖供重建參考。
- (二) 產業：配合雙崎部落生產的甜柿（摩天嶺甜柿），將災民崩坍的土地予以徵收，並重新規劃，做為發展休閒農業的假日市集，兼具停車場或公園用地，可提昇雙崎部落的產業經營活動位階，增加果農收入。
- (三) 道路：
 - 1. 連接東崎路的聯外動線規劃為 5 公尺寬的雙向柏油鋪面車道。
 - 2. 社區道路規劃為 3 公尺至 5 公尺寬的柏油鋪面車道。
- (四) 公共設施：崩坍的公共設施於重劃區內易地重建，包括雙崎村民活動中心、自由國小教師及員工宿舍、雙崎托兒所及婦女會家政班等。
- (五) 自然生態環境：雙崎部落的重建基地位於現有果園中，只要做好污水收集、處理及排放設施，將不會對附近自然生態環境造成衝擊。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1,200,000
產	業		0
道	路 及 排 水		39,000,000
公	共 設 施		33,00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0
合	計		73,200,000

台中縣和平鄉自由村三叉坑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三叉坑部落位於和平鄉自由村東崎路（中 47 縣道）東側中料溪及牛欄坑溪會合處。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依「原住民聚落重建計畫作業規範」辦理，提供三種不同造價的標準圖供重建參考。
- (二) 產業：導入觀光休閒農業活動。
- (三) 道路：
 - 1. 社區聯外道路規劃為 8 公尺寬的雙向柏油鋪面道路，並於適當地點設置路邊停車設施。
 - 2. 社區內道路規劃為 4 公尺寬的單向柏油鋪面道路。
- (四) 公共設施：
 - 1. 北端台地東西兩側的擋土牆予以修復或重建。
 - 2. 北端台地北側大面積的表土滑動區域予以整坡植生。
 - 3. 於北端台地上方規劃興建社區活動中心、托兒所、921 紀念館、天主教堂、停車場及表演廣場等。
 - 4. 於重劃後的部落內，配置簡易自來水、簡易污水處理系統、小型公園綠地等。
- (五) 自然生態環境：
 - 1. 整體配置方案以維護三叉坑部落附近的自然生態環境為主要考量，避免因不當的整地與開發，破壞當地自然環境系統。
 - 2. 於重劃基地內廣植各種當地原生植物，避免破壞原有的植物生態環境。
 - 3. 以套裝污水處理系統將社區污水淨化後再排放，避免污染下游水源。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8,800,000
產	業		3,000,000
道	路	及	排
			水
			9,500,000
公	共	設	施
			60,00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1,000,000
合	計		82,300,000

台中縣和平鄉自由村烏石坑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烏石坑聚落位於台中縣和平鄉自由村，東崎路為主要的聯絡道路。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依「原住民聚落重建計畫作業規範」辦理，提供三種不同造價的標準圖供重建參考。
- (二) 產業：儘速修復產銷班遭落石擊毀的壁面，確保集貨場空間的完整與安全，以儲放產銷班的物品或作為農產品的集散場。
- (三) 道路：道路的安全將以擋土牆與邊坡的綠化穩定工程予以克服，待現有的坡面穩定後，除了運用植被復育坡面外，同時設置擋土牆，以防止碎石掉落，大幅提升居民的安全感。
- (四) 公共設施：
 1. 將緊臨山坡的住家往中央移，而將原先穿越中央的道路往山坡移，並設置擋土牆，在道路與排水溝旁則設置護欄，以確保居民的居家安全。
 2. 在聚落旁設置簡易污水處理設施，將住戶排出的污水集中並做簡易處理，避免污水直接影響下游的水質。
- (五) 自然生態環境：
 1. 儘可能保留聚落中的自然環境與景觀，在邊坡隱定的處理工法上，視坡面狀況以自然植栽護坡為主，提供動植物生長空間，並保有自然的植被景觀。
 2. 道路兩旁則種植行道樹，運用喬木與灌木複層式栽植，除可美化聚落環境外，亦可作為自然邊坡與住家的緩衝空間。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5,000,000
產	業		0
道	路	及	排
			水
公	共	設	施
			41,60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0
合	計		46,600,000

苗栗縣泰安鄉象鼻村大安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象鼻村位於泰安鄉西南邊，因轄內象鼻山狀似大象鼻頭而得名，大安溪流貫境內，東以大安溪、大雪山與台中縣和平鄉相鄰。本村包括象鼻（一鄰）、永安（二～四鄰）、大安（五～七鄰），其中，永安原名「麻必魯浩社」，日治時期結束後更名為「麻必浩」，五十五年再改名為「永安」，取永順安樂之意；大安原名「努胡如瑪」（泰雅語意指桂竹的鼻子）座落於大安溪的河階台地，原來是為了紀念當地有一處桂竹園，可以防止大安溪入侵而命名，日治時期，因為該地得天獨厚免受大安溪水患之苦，因此取「大為安全」的意思而改名為「大安」。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依該部落自然環境景觀規劃設計出三種樣式的示範房舍，供居民選擇，並以「大安部落 A、B、C 型」以供參考選擇。
- (二) 產業：
 1. 有效利用山坡地保留地自然生態景觀、輔導獎勵原住民配合農會農事班，栽種香菇、柑、李、甜柿、高冷蔬菜與造林等。
 2. 獎勵經營精緻農業區，規劃民宿村或渡假中心，使地盡其利，重建原住民風貌。
- (三) 道路及排水：
 1. 整體街廓分區設計，以大安溪原產石板塊混合黑、白、綠三色小卵石鋪設意象街道。
 2. 社區開放空間及巷道應設漿砌塊石花台，並予以綠美化。
 3. 排水部分應加強山坡地的水土保持設施，改善現有溪谷防洪排水功能及社區內的排水設施。
- (四) 公共設施：
 1. 各住戶配合集中收集垃圾管理。
 2. 於社區道路下方統一銜接共同幹管，並覓尋一適當的地點設置簡易污水處理場。
 3. 增設托兒所。
 4. 設置村民活動中心。
- (五) 自然生態環境：社區景觀整體規劃，並設置解說牌、入口意象標示、指示標誌、庭園花木、涼亭、步道鋪面、休息座椅、路燈、擋土牆、護坡等。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0
產	業		0
道	路	及	排
			水
			18,000,000
公	共	設	施
			32,30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14,910,000
合	計		65,210,000

苗栗縣南庄鄉南江村東江新村部落重建規劃

一、規劃位置與範圍

南江村東江新村位於泰安鄉中港溪上游，大東河南側，屬於原住民保留地，對外聯絡動線以苗 124 甲縣道為主，經南庄橋轉苗 21 縣道，規劃面積約 4.5 公頃。

二、重建構想與經費

- (一) 房舍：整體外面顏色應力求統一拙樸柔和，以顯示原住民部落風貌，外牆建設以米黃色油漆或紅磚牆搭配色系為原則，屋頂則建議以磚紅色或黑灰色系為主。
- (二) 產業：
- 1.有效利用山坡地保留地自然生態景觀、輔導獎勵原住民配合農會農事班，輔導栽種香菇、柑、李、百香果、一葉蘭、造林等作物。
 - 2.獎勵經營精緻農業區，規劃民宿村或休閒渡假中心，使地盡其利，重建原住民風貌。
- (三) 道路：
- 1.整體街廓分區設計，以石板塊混合黑、白、綠三色小卵石拼花鋪設意象街道。
 - 2.社區開放空間及巷道應設漿砌塊石花台，並予以綠美化。
 - 3.排水部分應加強山坡地的水土保持設施，改善現有溪谷防洪排水功能及社區內的排水設施。
- (四) 公共設施：
- 1.各住戶配合集中收集垃圾管理。
 - 2.於社區道路下方統一銜接共同幹管，並覓尋一適當的地點設置簡易污水處理場。
- (五) 自然生態環境：社區景觀整體規劃，並設置解說牌、入口意象標示、指示標誌、庭院花木、涼亭、步道鋪面、休息座椅、路燈、擋土牆、護坡等。

項	目	經	費
房	舍		0
產	業		0
道	路 及 排 水		19,120,000
公	共 設 施		5,300,000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7,310,000
合	計		31,730,000

重建之夢 價多少？

我們彙整這二十二個原住民聚落的規劃報告，也統計了其中所提出的實質重建計畫經費需求，結果顯示要兌現這二十二個聚落的重建之夢，得需要十六億元的經費。

這兩者之間到底要劃上等號，或分別打上問號，或分別打上代表驚訝或肯定的驚嘆號，就留待讀者去判斷或讓時間來考驗吧。

規 劃 地 區	房 舍	產 業	道 路 及 排 水	公 共 設 施	自 然 生 態 環 境	合 計
南投縣仁愛鄉中正村過坑部落	17,700,000	5,500,000	15,550,000	37,500,000	11,350,000	87,600,000
南投縣仁愛鄉南豐村	0	16,775,500	16,775,500	20,807,000	19,200,000	56,782,500
南投縣仁愛鄉互助村清流部落	5,600,000	10,610,000	0	50,880,000	0	67,090,000
南投縣仁愛鄉互助村中原部落	2,100,000	0	0	26,270,000	0	28,370,000
南投縣仁愛鄉互助村中原口部落	13,200,000	0	0	52,960,000	0	66,160,000
南投縣仁愛鄉新生村眉原上部落	8,400,000	0	0	52,010,000	0	60,410,000
南投縣仁愛鄉新生村眉原下部落	7,100,000	0	0	19,700,000	0	26,800,000
南投縣仁愛鄉發祥村瑞岩部落	74,800,000	0	0	235,200,000	6,200,000	316,200,000
南投縣信義鄉地利村第五鄰部落	12,500,000	99,265,000	70,472,000	24,309,000	4,667,000	211,213,000
南投縣信義鄉明德村三十甲部落	4,500,000	500,000	15,817,500	17,405,000	4,010,000	42,232,500
南投縣信義鄉潭南村第二至四鄰部落	13,150,000	7,700,000	33,590,000	89,680,000	10,000,000	154,120,000
台中縣和平鄉南勢村	3,100,000	0	17,700,000	5,300,000	1,200,000	34,434,000
台中縣和平鄉達觀村桃山、竹山部落	13,200,000	0	1,275,000	13,855,000	9,900,000	38,230,000
台中縣和平鄉博愛村十文溪、谷關部落	4,800,000	0	1,350,000	11,300,000	16,150,000	33,600,000
台中縣和平鄉博愛村松鶴部落	9,600,000	0	1,650,000	11,050,000	7,800,000	30,100,000
台中縣和平鄉梨山村新佳陽部落	6,520,000	0	8,929,000	11,293,000	5,200,000	31,942,000
台中縣和平鄉梨山村松茂部落	1,100,000	0	7,230,900	21,365,000	7,410,250	37,106,150
台中縣和平鄉自由村雙崎部落	1,200,000	0	39,000,000	33,000,000	0	73,200,000
台中縣和平鄉自由村三叉坑部落	8,800,000	3,000,000	9,500,000	60,000,000	1,000,000	82,300,000
台中縣和平鄉自由村烏石坑部落	5,000,000	0	0	41,600,000	0	46,600,000
苗栗縣泰安鄉象鼻村大安部落	0	0	18,000,000	32,300,000	14,910,000	65,210,000
苗栗縣南庄鄉南江村東江新村部落	0	0	19,120,000	5,300,000	7,310,000	31,730,000
合 計	212,370,000	143,350,500	275,959,900	873,084,000	126,307,250	1,621,430,150

後記

本書採取摘錄的方式，在不違背規劃報告的原意下，把二十二個專業規劃者與二十二個不同聚落居民所分別勾勒的重建藍圖，一起呈現出來，讓讀者將各個不同聚落的重建之夢加以比較分析，看看其中「異中有同」與「同中有異」的奧妙，而透過這些來自現場所留下來的紀錄，給台灣社會一些啓示，將是我們整理出版這本書的用意。

我們不想扮演裁判者，然而作為這二十二本規劃報告的整理者，以及民間捐款的管理者，我們也必須對於其中少數專業者的用心表達肯定，同樣的，也必須對其中多數粗糙者的不負責任表達不滿。

